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万联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联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6年4月13日起新增委托万联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时间、办理方式及费率优惠情况以万联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13904	景顺长城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
014374	景顺长城隽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A
019665	景顺长城保守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18、19楼全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3号高德置地广场E座12层
法定代表人:王达
联系人:丁思
电话:020-83988334
客户服务电话:95322
网址:www.wlzq.cn

三、相关业务说明
1、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22
网址:www.wlzq.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三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创新药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359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何音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金璜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何音
任职日期	2026年4月13日
证券从业年限	8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年
过往从业经历	管理学硕士,CFA。曾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投资部机构业务经理。2022年3月加入本公司,历任ETF与创新投资部研究员、ETF与创新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自2026年4月起担任ETF与创新投资部基金经理。具有8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159935	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4月13日	-
	001455	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26年4月13日	-
	513970	景顺长城恒生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2026年4月13日	-
	019102	景顺长城恒生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	2026年4月13日	-
	021484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6年4月13日	-
	513780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4月13日	-
	023723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26年4月13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CFA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3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证500ETF(场内简称:中证500ETF景顺)
基金主代码	15993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何音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龚丽丽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何音
任职日期	2026年4月13日
证券从业年限	8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年
过往从业经历	管理学硕士,CFA。曾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投资部机构业务经理。2022年3月加入本公司,历任ETF与创新投资部研究员、ETF与创新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自2026年4月起担任ETF与创新投资部基金经理。具有8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1455	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26年4月13日	-
	513970	景顺长城恒生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2026年4月13日	-
	019102	景顺长城恒生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	2026年4月13日	-
	021484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6年4月13日	-
	513780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4月13日	-
	023597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6年4月13日	-
	023723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26年4月13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CFA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龚丽丽
离任原因	公司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6年4月12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仍担任公司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国证港股通红利低波动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景顺长城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国证港股通红利低波动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2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有色金属矿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全指农牧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标普中国A股红利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3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148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何音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龚丽丽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何音
任职日期	2026年4月13日
证券从业年限	8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年
过往从业经历	管理学硕士,CFA。曾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投资部机构业务经理。2022年3月加入本公司,历任ETF与创新投资部研究员、ETF与创新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自2026年4月起担任ETF与创新投资部基金经理。具有8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159935	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4月13日	-
	001455	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26年4月13日	-
	513970	景顺长城恒生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2026年4月13日	-
	019102	景顺长城恒生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	2026年4月13日	-
	513780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4月13日	-
	023597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6年4月13日	-
	023723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26年4月13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CFA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龚丽丽
离任原因	公司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6年4月12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仍担任公司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国证港股通红利低波动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景顺长城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国证港股通红利低波动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2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有色金属矿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全指农牧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标普中国A股红利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3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牌公告

近期,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纳指科技ETF景顺,交易代码:159509,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4月13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6年4月13日10:30复牌,停牌期间本基金申购赎回业务照常办理。若本基金2026年4月13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3日

关于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国元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6年4月13日起新增委托国元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时间、办理方式及费率优惠情况以国元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0181	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0182	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办公地址:中国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A座
法定代表人:沈和付
传真:0551-62207148
客服电话:95578
网址:http://www.gyzq.com.cn

三、相关业务说明
1、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8
网址:http://www.gyzq.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三日

景顺长城景泰悦利三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2026年4月13日至2026年4月14日第十四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泰悦利三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泰悦利三月定开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497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3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景顺长城景泰悦利三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景泰悦利三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6年4月13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4月13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4月13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4月13日	
下属类别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泰悦利三月定开纯债债券A	景顺长城景泰悦利三月定开纯债债券C
下属类别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973	014974
该类别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	是	是

注: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25年3月14日起暂停接受对本基金个人投资者的申购与转换转入申请,关于恢复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2.开放期及申购、赎回及转换确认原则
本基金每三个月开放一次,第一个开放期的首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3个月以后的月度对日,第二个及以后的开放期首日为上一个开放期结束次日的3个月以后的月度对日。如果该对应日期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若该月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月度对日为该月最后一日的下一个工作日。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1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
本基金首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第一个开放期的首日(不含该日)之间的期间,之后的封闭期为每相邻两个开放期之间的期间。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亦不上市交易。2026年1月13日至2026年4月12日为本基金的第十四个封闭期,2026年4月13日至2026年4月14日为本基金的第十四个开放期。
如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赎回或转换业务的,开放期时间顺延,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3.本次开放期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次开放期的时间为2026年4月13日至2026年4月14日,共2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及转换时除外。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及程序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4.申购业务
1、申购金额限制
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元,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申购费率
本基金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在申购时收取的申购费称为前端申购费。
投资者在申购A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的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柜台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具体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申购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	M<100万	0.05%
	100万≤M<500万	0.03%
	M≥500万	500元/笔
其他投资者的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0.50%
	100万≤M<500万	0.30%
	M≥500万	500元/笔

本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养老金客户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转换转入至本基金时,申购补差费享受上述同等折扣优惠。
基金管理人及其他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对基金申购费用实行一定的优惠,费率优惠的相关规则和流程详见基金管理人或其他基金销售机构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或通知。

5.赎回业务
1、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最低赎回份额(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但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全部赎回。
2、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随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归基金资产比例
7日以内	1.50%	100%
7日(含)-30日	0.10%	100%
30日(含)以上	0	-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6.转换业务
1、转换份额限制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最低转出份额为1份(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高于本公司最低转换限额的,从其规定),最低转入金额不限。
2、转换费率
本基金的转换费用由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组成,转出时收取赎回费,转入时收取申购补差费。申购补差费的收取标准为:申购补差费= MAX【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0】。

7.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中心
本公司深圳总部(包括柜台直销和网上直销)。
(注:直销中心包括本公司直销柜台及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电子交易直销前置式自助前台(具体以本公司官网列示为准),直销柜台已开通本基金各类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已开通本基金各类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
2、场外非直销机构

序号	销售机构全称	销售机构信息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	网址:fi.cmbchina.com 客服电话:95555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银平台"机构投资交易平台"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 或https://f.cib.com.cn
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邮你同赢"同业合作平台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网址:https://ynty.psbc.com
4	宁波银行同业易管家平台	客户服务电话: 95574 网址:www.nbcb.cn
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E家平台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168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宋剑斌 联系人:于飞 电话:0571-87255079 传真:0571-85120731 客服电话:95398/400-8888-508 网址:www.hzbank.com.cn
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 法定代表人:刘成 联系人:陈海静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108/95587 网址:www.csc108.com
7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联系人:姜名扬 联系电话:021-20370870 传真:0591-38507538 客户服务电话:95562 网址:www.xyzq.com.cn
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联系人:郁疆 电话:021-22169999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网址:www.ebscn.com
9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599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556号蚂蚁元空间 法定代表人:王珺 联系人:韩爱彬 客服电话:95188-8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10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501号6211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500号华润时代广场10-14层 法定代表人:陶怡 联系人:程艳 电话:021-68077516 客户服务电话:400 700 9665 网址:www.howbuy.com
11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电话:021-54509977 客服电话:95021 网址:www.1234567.com.cn
12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同顺街18号同花顺大楼 法定代表人:吴强 联系人:洪泓 电话:13777365732 客户服务电话:952555 网址:www.5ifund.com
13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海基六路70弄1号208-36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98号浦江国际金融广场53层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联系人:张仕钰 电话:021-60195205 传真:021-61101630 客户服务电话:400-032-5885 公司网址:www.leadfund.com.cn
14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4层4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D座401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电话:010-62680527 传真:010-62680827 联系人:王骁骁 网址:www.hcfunds.com 客服电话:010-63158805
15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500号30层3001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何楚楚 电话:021-65370077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网址:http://www.jigoutong.com/
16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路12号17号平房157 办公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京东集团总部A座17层 法定代表人:邹保威 电话:95118 传真:010-89189566 客服热线:95118 公司网站:kenterui.jd.com
17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6号 法定代表人:利明光 联系人:秦泽伟 电话:010-63631752 客户服务电话:95519 网址:www.e-chinalife.com
18	上海爱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1806-13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746号爱建金融大厦1106室 法定代表人:吴文新 联系人:叶伟文 电话:021-64382133 客服电话:021-64382660 网址:www.ajwm.com.cn
19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乙118号10层1206 法定代表人:彭浩 联系人:孙小梦 电话:18339217746 客户服务电话:400-004-8821 网址:www.taixincf.com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规定网站披露一次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一、基金转换业务补充说明
1、基金转换业务是指在基金存续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在同一销售机构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全部或部分转换为本公司旗下另一基金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本公司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业务的基金。
3、本基金的A类和C类基金份额间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4、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方的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5、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应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介公告。
6、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适用于该基金基金合同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和巨额赎回的有关规定。
二、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本基金的销售机构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和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自行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投资对象与投资策略引致的特有风险,等等。
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基金可通过多样化投资来分散这种非系统风险,但不能完全规避。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码:2026-016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81,7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分配现金40,875,000元。如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1,7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4.5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分红派息日期

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4月20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4月21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红派息对象为:截止2026年4月2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配方法

1.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4月2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 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546	青岛魁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08*****663	青岛金硕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	08*****668	青岛金果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	03*****986	陈立鹏
5	03*****816	牟家海

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4月10日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20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证券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公司自行承担。

六、有关咨询方法

1.咨询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重庆路303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咨询联系人:张妮娜
3.咨询电话:0532-88306381
4.传真号码:0532-83303777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机构客户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金鹰中小盘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1621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6年4月13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6年4月13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4月13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以及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金鹰中小盘精选混合A	金鹰中小盘精选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2102	019094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本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3月18日发布《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机构客户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自2026年3月18日起暂停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机构客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的申购业务(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2)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从2026年4月13日起恢复本基金机构客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的申购业务(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6135-888

(2)本基金管理人网址:www.ge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本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不代表对基金收益和风险的实质性判断和保证。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投资者购入基金时,投资者应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货币市场基金、ETF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或情形除外。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基金投资人投资于基金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3日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嘉利基金")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本公司将自2026年4月13日起增加国信嘉利基金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具体基金信息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8044
2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8045
3	博远优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906
4	博远优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907
5	博远臻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3222
6	博远臻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3223
7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9109
8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9110
9	博远增裕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9585
10	博远增裕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9586
11	博远增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6451
12	博远增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9803
13	博远增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21544
14	博远增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21545

自2026年4月13日起,投资者可按照国信嘉利基金提供的方式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关于上述基金的基本情况、费率等重要事项,详见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本公司发布的其他相关公告。

投资者通过国信嘉利基金认/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或可享受费率折扣优惠,具体费率折扣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国信嘉利基金的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68809999
网　　址:www.gxjlcn.com
国信嘉利基金的具体业务办理方式及业务办理规则等,请投资者遵循其规定。
2、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55-29395858
网　　址:www.boyuanfunds.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销售机构业务规则等信息,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三日

嘉实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第一次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1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恒指港股通ETF(场内简称:恒指港通,扩位证券简称:恒指港股通ETF嘉实)
基金主代码		52096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0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嘉实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3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0.9147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16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的第一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4月15日
除息日	2026年4月1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4月2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采用现金分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将基金利润分配的款项足额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指定银行账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在2026年4月20日将已在证券公司处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的现金红利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划付给被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投资者可在现金红利发放日领取现金红利。对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不计息,待其在证券公司处办理指定交易并经确认后即将其尚未领取的现金红利划付给被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投资者在办理指定交易后的第二个交易日可领取现金红利。

(2)根据《嘉实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次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3)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本基金有关详情: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jsfund.cn,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中证800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度第三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中证800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中证800自由现金流ETF(场内简称:800现金流ETF招商)
基金主代码		15911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1月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招商中证800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中证800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3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779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5,664,708.73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3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三次分红

注: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可每月对基金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率以及基金的可供分配利润进行评价,收益评价日核定的基金净值增长率超过业绩比较基准同期增长率或者基金可供分配利润金额大于零时,基金管理人可进行收益分配。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4月15日
除息日	2026年4月1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4月2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采用现金分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本公司将于2026年4月17日将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款足额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指定银行账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收到相应款项后,在2026年4月20日闭市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现金红利款划付给指定的证券公司,投资者可在红利发放日领取现金红利。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收益发放办法

1)根据本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次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2)本基金将于2026年4月13日上午开市至10:30期间停牌,并将于2026年4月13日10:30起复牌。

3.2咨询办法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7-9555。

2)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

3)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本公司官网)。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3日